

证券代码：839239

证券简称：集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因经营所需，曾于2020年08月、2020年10月分别向江苏银行新区支行贷款500万元。同时公司以10项软件著作权、10项实用新型、1项发明专利及1项商标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，并接受赵海兵、赵海东及其配偶任佳茹为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，具体内容以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年4月26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会议室召开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公司贷款的议案》，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海兵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震泽三村

关联关系：自然人股东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海东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震泽三村

关联关系：自然人股东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任茹佳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崇安区宁海里 51 号

关联关系：赵海东配偶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股东赵海兵、股东赵海东及配偶任茹佳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无偿担保。不存在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曾于 2020 年 08 月、2020 年 10 月分别向江苏银行新区支行贷款 500 万元。公司以其持有公司名下 10 项软件著作权、10 项实用新型、1 项发明专利及 1 项商标提供担保；股东赵海兵、股东赵海东及配偶提供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持公司发展，促使公司能够便捷的补充流动资金，赵海兵、赵海东、

任茹佳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